附件2

“讲红色经典故事”中小学生红色经典故事

讲述大赛工作方案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大赛面向全省中小学生，设小学生一组（1—3年级）、小学生二组（4—6年级）、初中生组、高中生（含中职学生）组，共4个组别。

二、作品要求

（一）讲述内容以革命人物、革命故事、革命事件等为基础，适当进行文学艺术加工，充分抒发对党、对祖国、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忠诚热爱，进一步弘扬民族精神，传承红色基因。作品应突出地域特色，格调积极向上，富有感染力。

（二）每个作品限1名参赛者，使用普通话讲述，语言自然流畅，声情并茂。参赛者要服装整洁、仪表大方、举止得体，可通过音乐、服饰等融合展现讲述内容。

（三）讲述作品形成视频，格式为MP4，不大于100MB，画幅比例为16:9（1280×720），时长不超过6分钟。

三、报送方式

各市语言文字工作部门负责本地区参赛作品审核、报送工作，请于8月23日前将参赛视频、《2021年山东省“百年征程传薪火，红色经典润乡土”主题活动作品汇总表》电子版及加盖市级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公章的PDF版上传至指定网站。各市每组报送作品数量不超过8个，每个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

四、奖项设置

大赛分组别设作品类一、二、三等奖、优秀奖；获一、二等奖作品的指导教师被评为“优秀指导教师”；另设优秀组织奖若干。

五、成果展示

大赛获奖结果及部分获奖作品在主题活动宣传网站及微信公众号宣传展示。主题活动组委会调度各市主题活动开展情况，总结典型经验在《山东教育报》刊发。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魏兆婧 15254126850